

A股代码：601238

A股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8-045

H股代码：02238

H股简称：广汽集团

债券代码：122243、122352

债券简称：12 广汽 02/03

113009、191009

广汽转债、广汽转股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开立关税保函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广州汽车集团乘用车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1 亿元人民币

本次担保没有反担保

截至目前，本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8年3月19日，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69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汽财务办理关税保函业务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广州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下称：广汽财务）在本公司成员企业内开展关税保函业务，关税保函额度5亿元，期限一年。

2018年6月11日，广汽财务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汽车集团乘用车有限公司（下称：广汽乘用车）签署《开立保函额度合同》，同意授予广汽乘用车1.5亿元人民币的关税保函额度，额度有效期为2018年6月11日至2019年3月27日，单笔期限不超过6个月。同时，根据上述保函额度合同，双方于同日签署了《总担保保函》和《广州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税款担保保函》，约定由广汽财务为广汽乘用车在广州海关进出口货物需缴纳的海关税款、滞纳金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总金额为1亿元人民币。

根据相关规定，上述事项无需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广州汽车集团乘用车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番禺区金山大道东路 633 号

法定代表人：冯兴亚

注册资本：827097.4594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8 年 7 月 21 日

经营范围：汽车整车制造；品牌汽车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含汽车发动机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制造；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机械技术转让服务；节能技术转让服务；环保技术转让服务；新材料技术转让服务。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广汽乘用车总资产为 3,766,737.54 万元，负债总额为 2,233,740.95 万元，资产净额为 1,532,996.59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5,457,647.62 万元。

广汽乘用车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主要条款

1、担保方式：本公司全资子广汽财务为全资子公司广汽乘用车开立保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类型：为子公司开立关税保函提供担保。

3、担保金额：1 亿元人民币。

4、担保期限：《总担保保函》担保期限为 2018 年 6 月 1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1 日，对上述担保期限届满前已发生的担保义务在担保期限届满后 60 天内依然有效，担保金额为 8,000 万元人民币；《广州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税款担保保函》担保期限为 2018 年 6 月 1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1 日，对上述担保期限届满前已发生的担保义务在担保期限届满后 180 天内依然有效，担保金额为 2,000 万元人民币。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0 元（不含本次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12 日